

“我希望原子弹爆炸的时候可怕、威胁与美丽、强大并存。”导演诺兰对《奥本海默》的特效导演如此要求——看起来似乎矛盾,但是影片确实给予了观众这样的感受。这位自父辈从德国移民美国的犹太裔科学家的复杂人性,是诺兰更感兴趣的地方,而不是如何造出原子弹。

无论是台前还是幕后,该片的“核爆点”不仅仅在于原子弹爆炸的场面,还在于一个自觉是为社会进步、人类发展而奋斗的理想主义者创造了奇迹后,发现自己也可能毁灭世界。当“两极相遇”时,你该怎么做?

全片基调在奥本海默受杜鲁门接见之后,陡转直下。此前,是热血沸腾、动人心魄的理想主义励志片,此后,是不断颠覆理想主义者价值观、世界观和人生观的政坛斗争片;此前,奥本海默是个纯粹的科学家,最多有些比较复杂的情史,此后,奥本海默陷入政坛里的利益冲突和尔虞我诈。

杜鲁门接见奥本海默,因为他带领的团队创造出的原子弹,在日本“成功”爆炸两次,加速了二战的结束。坐在杜鲁门面前的科学家噙着眼泪,自感双手沾满鲜血。杜鲁门回答:“你以为日本人知道谁发明了原子弹?他们只知道是美国,是杜鲁门投的原子弹。”起初,奥本海默是为了“打赢二战的正义”而制造了原子弹,岂料在美国政客面前,科学家根本没有资格去怜悯人,甚至无力“插手”发明成果的使用权。原子弹成了霸权主义最稳固的“武力震慑”。

当一位位改变历史的科学家出现在银幕上时,真的令人振奋。可是,当斯特劳斯这样的政客出现时,又令人五味杂陈。正是这个“卖鞋出身”的政客,是美国原子能协会主席,还是普林斯顿高等研究院董事会成员。一群政客、银行家和律师领导着一群科学家,也正是斯特劳斯把奥本海默招募成为普林斯顿高等研究院院长。这就有了他们和爱因斯坦在校园湖边相遇——而爱因斯坦因为忙于与奥本海默聊原子弹而忽略斯特劳斯,令后者更嫉恨奥本海默。

成功男人背后有更强大的女性?这也是影片的一个看点。奥本海默家境殷实智商高,性格任性颇倜傥。他的情妇琼·塔特洛克出身知识分子家庭,加入美国共产党,是一名记者,后来成为精神病学家。他曾向她求婚两次被拒。而奥本海默以“三位一体”来



《奥本海默》真正的「核爆点」在于选择

◆ 朱光

命名原子弹实验,就取自她曾经引荐给奥本海默的诗人约翰·多恩的一句诗“打击我的心,三人神”——多恩有一句更为人知的名言是“没有人是一座孤岛”。

当奥本海默在“小听证会”上被连番盘问之际,妻子凯蒂敲打他:“你怎么还不反击。”哪怕奥本海默出轨,但是凯蒂依然坐在一旁冷静地听他描述自己与诺兰的往来。她甚至逻辑分明、言辞犀利地一抓出检察官提问里的陷阱并一针见血地驳斥,令旁人都笑了。

凯蒂本人也是生物学家、植物学家,嫁给奥本海默之前她已经结过三次婚。他们之间有个秘密约定,如果原子弹试制成功,奥本海默就会说“把床单收回来”。因而,当凯蒂接到电话,接线员转述“把床单收回来”之际,忽然觉得这也是该片颇为浪漫之处……好的爱情,也都实力相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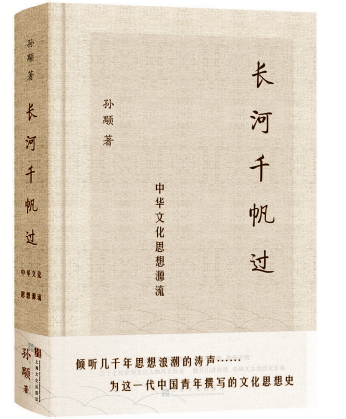
全片最大的悬念就是——奥本海默与爱因斯坦在湖边说了些什么,这两位都是从德国移民到美国的犹太物理学家。区别在于爱因斯坦远离政治,他曾经拒绝成为以色列总统,还三次出面阻止过美国推进核武器研究。真正的科学家,就是热爱科学本身,以及科学是否推进社会前进。在“曼哈顿计划”推进过程中,听说希特勒自杀时,科学家之间也发生分歧:“这下我们把原子弹往哪儿扔呢?”“是不是应该停止造原子弹呢?”

奥本海默与爱因斯坦第一次在湖边会面,就是把推导出原子弹的算式给爱因斯坦看。在剧终时,他们再次会面,既揭示了这两位伟大科学家之间的对话谈论的是对人类命运的预测,也顺势揭示了爱因斯坦根本无暇顾及远处的政客斯特劳斯。这一次,爱因斯坦表示,看到那个算式就知道奥本海默成功了。他还预测到美国政府一定会刻薄地对待奥本海默,“现在轮到你们处理成就的后果了。有一天,当他们惩罚你足够了,会给你个奖章,告诉你一切都被原谅了。他们奖赏的不是你,而是他们自己……”这就是爱因斯坦更睿智之处。

奥本海默错了吗?他不过是像盗取火种的普罗米修斯一样把人类文明晋级了,但也因此自责:“我摧毁了这个世界。”这既是琼怀特给他的另一首诗,也是全片最后一句台词。

文章为时而作 孙颢新作读后感

◆ 陈万雄



他的《百衲本二十四史校勘记》就是以证明。抗日战争期间,张元济辑录了秦汉古籍中的志士仁人的故事,译成语文本并作评说,而撰写成《中华民族的人格》这本大众读物。张元济之所以撰写了这本书,用心明显,为抗日战争,而培养青少年的民族人格,激励国民,以拯救中华民族于危亡。这是中国传统士大夫、近代知识分子“通经致用”“文章为时而作”的用世精神。

孙颢是一位出色而有成就的出版人,同时他也是一位著名的作家。多年前他的《雪庐》这本小说,就令人叹赏,也一直期待他退休后从繁忙的出版工作中摆脱出来,再从小说的创作。不期他的新作是一本关于中国文化思想的著作。这固然是孙颢在中国文化思想上的深厚学养。另一方面,个人意想,这本《长河千帆过:中华文化思想源流》,乃孙颢先生因应时代,际此中华文化复兴,基于“文章为时而作”的用心而撰写的著作。中华文化

再是,作者重视还原历史,置身处地,平情而论;又能以现代和世界视野,点示其间所蕴含之文化思想价值。此书行文富文采,持论平实,有自我的创见而要言不烦。一去时下著述夸夸其谈、虚饰蹈空、故作惊人语之弊。

另外,最让我动容的是,阅读了稿本的头几篇,我就联想起张元济的《中华民族的人格》一书。张元济是近代中国伟大的出版家,也是一位大学问家。国学大师饶宗颐教授曾多次说起,很多人误会张元济只是一位出版家,实质他学问渊博精深,并说



《最后的真相》败于“最后的真相”

◆ 孙佳音



《最后的真相》,直白的片名,直白地显露出影片的野心——这应该是一部主打悬疑的电影,这大抵是一部充满了反转和惊喜的电影,这兴许是一部看时叫人紧张,看完引人深思的电影。带着如此的期待,也带着对黄晓明、闫妮、徐们等优秀演员表演实力的信任,走进影院。

走出影院时,颇感失望。《最后的真相》有一些明显的优点,比如已经离开我们的徐们老师自然、细腻、精湛的表演,比如对社会边缘人情感状况的关注,比如对于一些枯燥庭审戏份的巧妙处理,但它有着更明显的缺点,就是所谓的“最后的真相”,这个真相于观众而言是敷衍的、潦草的、没有惊喜和感动的。

先说敷衍。影片中,黄晓明饰演的六年未碰官司的律师丁义峰,为帮同妮妮饰演的被告人金喜妹翻案辩护不择手段,希望借此翻身一战成名,

而金喜妹却誓死抗拒丁义峰的无罪辩护。按照剧情介绍,“随着丁义峰在金喜妹的案件中发现更重要的东西,他动摇并做出了非常艰难的选择,成为一个真正有良知、有信仰的法律人。”引号里这句话,大约就是影片后半程的全部剧情,如果说庭审前半程相对于一般国产律政片还算紧凑、大胆且具有一定新意,那么这后一个小时实在是不出乎观众的任何意料——律师内心的善良和正义会赢,法律的公正和威严会赢,嫌疑人的人性之光也会赢——那么结局几乎是注定的。既然如此,那么这些反转就显得絮繁和乏味,再加上那些削弱主题表达的支线,只会让观众在放映厅里频频掏出手机。也就难怪《最后的真相》上映六天票房不足 5000 万元,目前豆瓣评分也仅为 6.3 分。

再说潦草,即便是这个几乎注定的结局,编剧在具体处理上也有着巨大漏洞。比如,稍微看过一些探案剧的观众都会知道,金喜妹儿子作为第三人在现场的痕迹证据,根本就不可能逃过刑侦部门的技术勘察,就算可以擦去作案工具烟灰缸上的指纹,那么进门出去和扭打的脚印呢?尤其,当一桩命案已经引起社会舆论高度关注之后,法庭又怎么可能在一堂庭审中、一

次次反转之后,只听女主一面之词,而不做现场勘查与技术取证复核就定罪宣判呢?如此稀松的直接输出的最后的真相,让这个导演口中“关于法律和正义的故事”在真相大白时,更显出苍白和无力。

最后说说感动。这或许是青年导演李太阁最为看重的。包装在这部悬疑电影之下的的是一个按摩女,一段边缘人的黄昏恋,一个毁容并身患绝症很难融入社会生活的青年,应该说作品的内核并不轻飘和商业。但令人遗憾的是,除了因着徐们和闫妮精湛演技观众所能感受到的老年人对于温暖、陪伴、爱恋的需要甚至是渴望,能在 112 分钟观影后收获感动实在寥寥。一方面,是因为导演最后把戏给了黄晓明,整部电影是跟随律师的视角推进的,留给闫妮的内心戏空间并不充分,哪怕她个人交出了非常精彩的表演,着实令人遗憾;另一方面,金喜妹的儿子是最为影响剧情走向的重要人物,从剧本的设置到青年演员的表演都存在巨大问题,最终他与母亲本该动人的情感关系只剩下“疯魔”二字,在他的恨和悔之中看不到复杂的情感,只是夸张的扭曲的表情,实在枉费了跟他搭戏的闫妮和徐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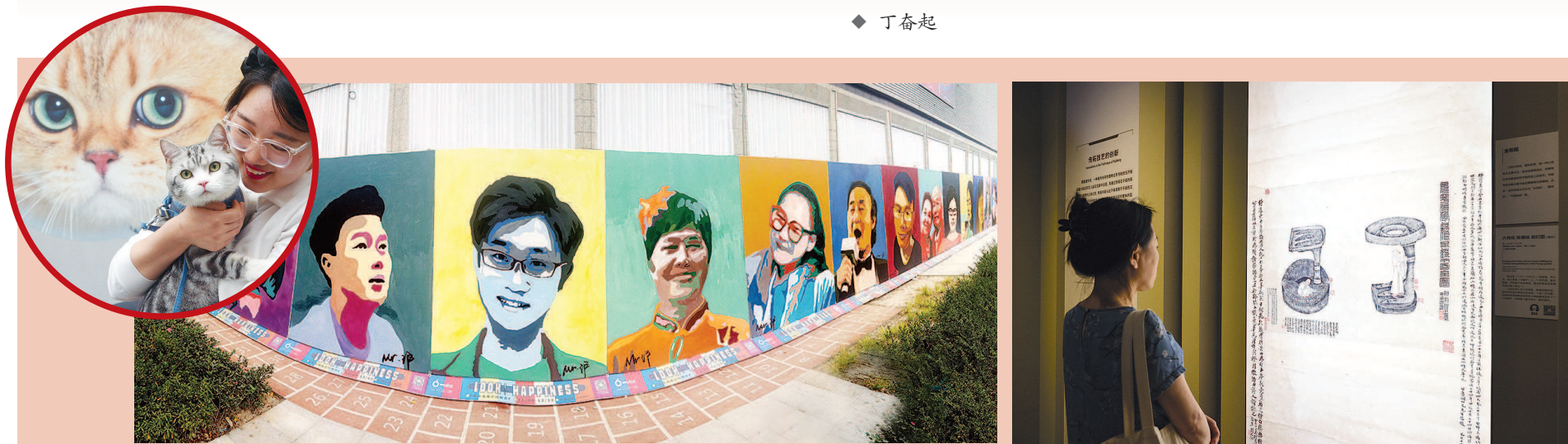
当最后的真相大白,当司法正义和人性之



光,都显得如此微弱,当观众无法在走出影院时感到酣畅、满足或者感动,更多只觉得是大费周章的故弄玄虚,那么《最后的真相》无论作为类型片还是其他,都是失败的。

上博东馆面向全球征集公共艺术作品—— 博物馆活力再造让艺术走向更广泛的公众

◆ 丁奋起



都市漫步的高境界是文化漫步 ——我们需要什么样的 City Walk

◆ 纪庸

广东人称“行街”,北京人说“遛弯儿”,武汉人叫“晃哈子”,阿拉上海人讲的是“荡马路”……大江南北,方言各异,如今倒成了众口一词——同一片蓝天,同一个“City Walk”。City 意为城市,Walk 直译走路。洋气的名字,氛围感必须拉满,于是“都市漫步”横空出世。高频词条 City Walk,已是 2023 现象级的现象。

City Walk 其实不是什么新鲜事。它起源于欧洲,几个人在专业讲解员的带领下,有计划地走在城市的某条路线上。当然,这个“走”字,可以是双腿,也可以是自行车、平衡车的车轮,或者别他。当然,City Walk 是收费的,费用由人。

所以,收费的 City Walk 刚刚在国内热起来的时候,是受到不小争议的。不就是个“街溜子”,用得着捧成这般高端大气上档次吗?还有人调侃,世界上最漫长的 City Walk 大概是

唐僧师徒四人西天取经;世界上最资深的都市漫步者大概是流浪猫,类此种种。

段子不少,是因为身边倒人胃口的博主发起英文版 City Walk,要求全程英语交流。来了一位英文不那么溜的中年人,当真被禁止说中文。于是,走一路,比划了一路。参与者留言:梦回初中,仿佛看到英语老师正在“监考”。又比如,某社交平台上出现大量程式化的“马路天使”——头戴小马标的鸭舌帽,身着“柠檬”牌的鲨鱼裤,脚踩老爹鞋。她们的小贴士是,一定要去那家贴着青花马赛克的网红餐厅,点盘伊比利亚火腿配甜瓜,拍起照来,气泡酒更有松弛感。对、通常配图的文案都有:“属于上海的松弛感”。甚至,之前一众漫步者在狭长的安福路当街跳起夸张的舞蹈。或许也可以称之为行为艺术,但一度造成拥堵,引起

街坊的不满。

赶时髦、晒个图,不愿在网红系统里带后,这些只是浅表的闻风而动。City Walk 的精髓是什么?说到底,还在它的名字里,即城市与脚步。快生活里的一点慢,习以为常里的出人意料,找到同类,找到气味相投的三五同道。这座城市,是包容的,这座城市里的人,是开放的。

City Walk,可以探索未知。上海是历史文化名城。崧泽文化、良渚文化、马桥文化、广富林文化……你知道几样?生活多不易,生活亦多彩。在过往的斑斓中,找到那些使之生生不息的执着。从中汲取精神力量,为自己充电。

用我们的步点,拭去蒙上尘埃的一段历史、一座建筑、一段故事、一个故人……这样的行走,更会留存记忆,更能激荡心灵。City Walk 的高境界,其实是文化漫步。我们也更需要这样

的漫步,群体的有目的性的漫步,能够最直接地过滤掉不同类,找到气味相投的三五同道。这座城市,是包容的,这座城市里的人,是开放的。

City Walk,可以探索未知。上海是历史文化名城。崧泽文化、良渚文化、马桥文化、广富林文化……你知道几样?生活多不易,生活亦多彩。在过往的斑斓中,找到那些使之生生不息的执着。从中汲取精神力量,为自己充电。

用我们的步点,拭去蒙上尘埃的一段历史、一座建筑、一段故事、一个故人……这样的行走,更会留存记忆,更能激荡心灵。City Walk 的高境界,其实是文化漫步。我们也更需要这样



的一场市内旅行。武康大楼同款雪糕是要吃的。City Walk 的潮流装备,也可以买起来。至于那些衍生而出的步行+宠物、阅读、学习、摄影……统统可以捎带上。但只有注入文化的内核,City Walk 于参与者,才可能成为经久不衰的休闲,于商家,才可能成为常走常新的消费。

从过去中获取力量,向未来释放无限能量,上海这座宜居的活力都市,也会鼓励这样充满文化气息的 City Walk,因为它是与时俱进且润物无声的一种传播,是文化传承创新发展的一条途径。